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陈若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若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若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推选陈若初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陈若初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日，陈若初先生除因参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00 股外，并通过其配偶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530 股，陈若初先生及其配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有关承诺进行管理。陈若初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附件：陈若初先生简历

陈若初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5月出生，中专学历。1981年8月至2000年5月任上海彭浦化工陈厂助理工程师、科员；2000年5月起就职于信息发展，历任公司项目部经理、商务部经理、金档信息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陈若初先生除因参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0股外，并通过其配偶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530股，陈若初先生及其配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有关承诺进行管理。陈若初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从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